

诺德货币市场基金 2021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1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1 年 7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诺德货币	
场内简称	-	
基金主代码	002672	
交易代码	00267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5 月 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698,142,792.70 份	
投资目标	在保持基金资产的低风险和高流动性的前提下，力求实现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分析宏观经济发展态势、金融监管政策、财政与货币政策、市场及其结构变化和短期的资金供需等因素，形成对市场短期利率走势的判断。并在此基础上通过对各种不同类别资产的收益率水平（不同剩余期限到期收益率、利息支付方式以及再投资便利性）进行分析，结合各类资产的流动性特征（日均成交量、交易方式、市场流量）和风险特征（信用等级、波动性），决定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和期限匹配情况。	
业绩比较基准	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本基金长期的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诺德货币 A	诺德货币 B

下属分级基金的场内简称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672	00267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63,608,417.33 份	8,634,534,375.37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1年4月1日—2021年6月30日）	
	诺德货币 A	诺德货币 B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25,286.09	42,833,815.27
2. 本期利润	325,286.09	42,833,815.27
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3,608,417.33	8,634,534,375.37

注：1、本基金无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诺德货币 A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671%	0.0006%	0.0885%	0.0000%	0.3786%	0.0006%
过去六个月	0.9821%	0.0008%	0.1760%	0.0000%	0.8061%	0.0008%
过去一年	1.9497%	0.0011%	0.3549%	0.0000%	1.5948%	0.0011%
过去三年	6.7215%	0.0016%	1.0656%	0.0000%	5.6559%	0.0016%
过去五年	14.2210%	0.0029%	1.7753%	0.0000%	12.4457%	0.002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4.5126%	0.0030%	1.8307%	0.0000%	12.6819%	0.0030%

诺德货币 B

阶段	净值收益率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	业绩比较基准收	①—③	②—④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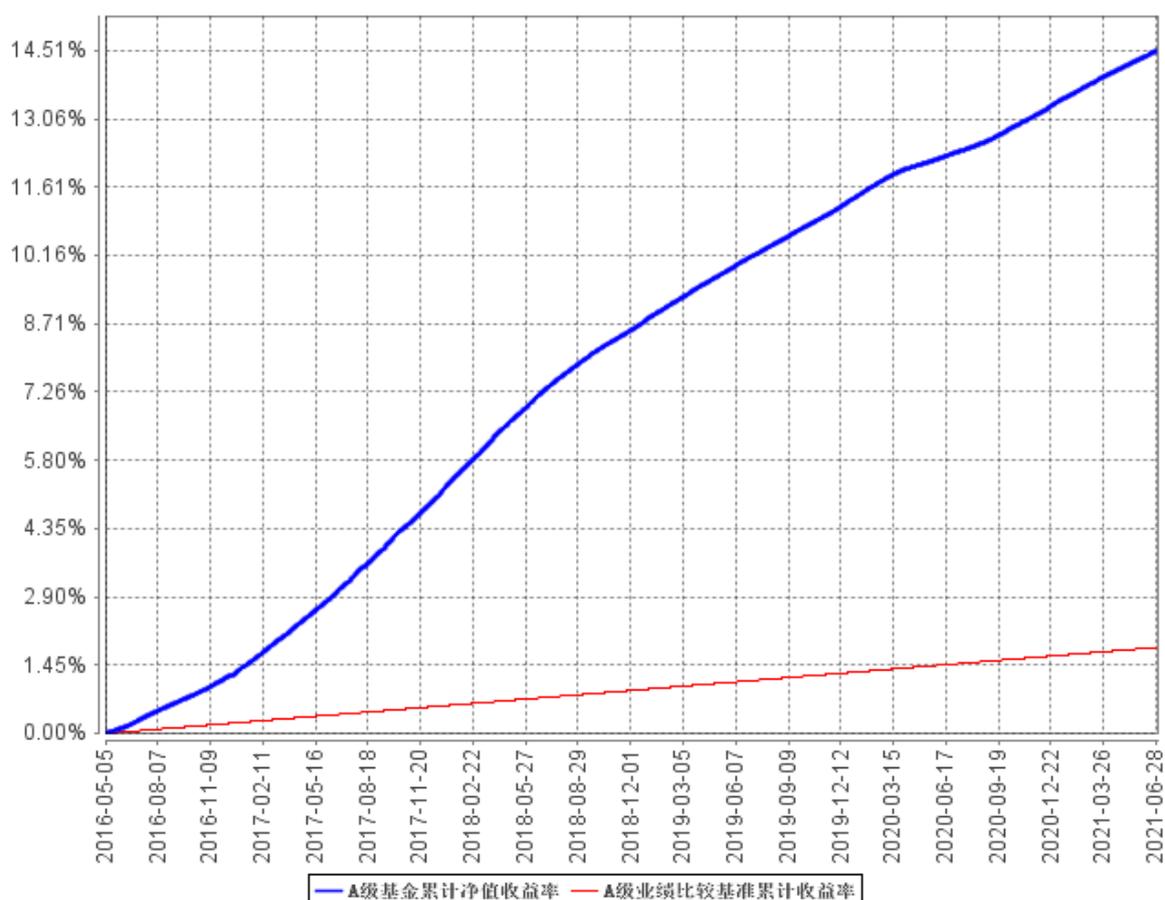
	①	准差②	准收益率③	益率标准差④		
过去三个月	0.5274%	0.0006%	0.0885%	0.0000%	0.4389%	0.0006%
过去六个月	1.1034%	0.0008%	0.1760%	0.0000%	0.9274%	0.0008%
过去一年	2.1963%	0.0011%	0.3549%	0.0000%	1.8414%	0.0011%
过去三年	7.4955%	0.0016%	1.0656%	0.0000%	6.4299%	0.0016%
过去五年	15.6022%	0.0029%	1.7753%	0.0000%	13.8269%	0.002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5.9406%	0.0029%	1.8307%	0.0000%	14.1099%	0.0029%

注：①本基金的利润分配方式是“每日分配、按日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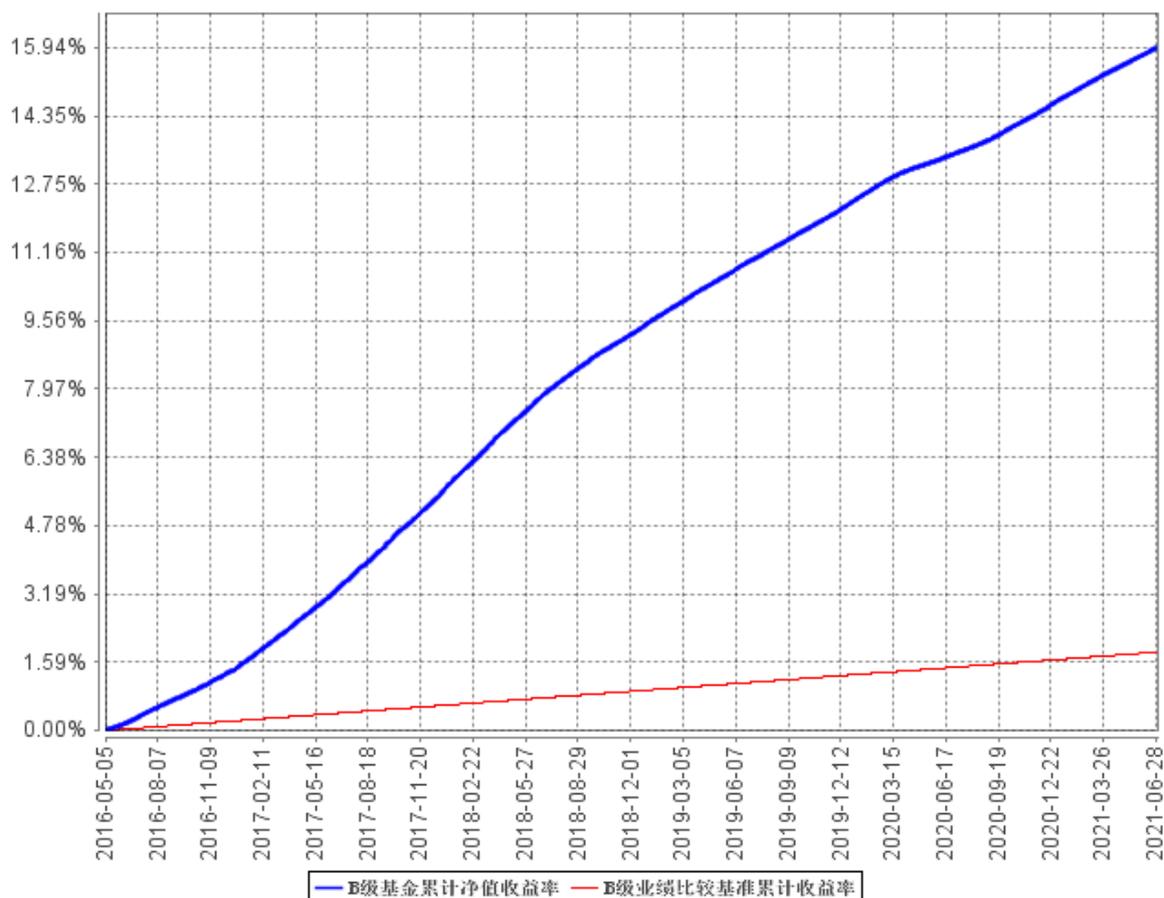
②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级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B级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成立于2016年5月5日，图示时间段为2016年5月5日至2021年6月30日。

本基金建仓期为2016年5月5日至2016年11月4日，报告期结束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赵滔滔	本基金基金经理、诺德汇盈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6年5月5日	-	14	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2006年11月至2008年10月，任职于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08年10月加入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债券交易员，固定收益研究员、固定收益部总监等职务，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诺德安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安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张倩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6 年 11 月 5 日	-	12	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2009 年 7 月至 2016 年 6 月，先后于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债券交易员。2016 年 6 月加入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经理助理职务，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除首任基金经理外，“任职日期”为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作出决定并履行必要备案程序后对外公告的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作出决定并履行必要备案程序后对外公告的离任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基金合同、《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已经建立了投资决策及交易内控制度，确保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维护投资者的利益。此外，本基金管理人还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基金在买卖同一证券时，按照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基金间公平分配交易量。公司交易系统中使用公平交易模块，一旦出现不同基金同时买卖同一证券时，系统自动切换至公平交易模块进行委托。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管理办法》，明确公司对投资组合的同向与反向交易和其他日常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并对发现的异常交易行为进行报告。该办法覆盖异常交易的类型、界定标准、监控方法与识别程序、对异常交易的分析报告等内容并得到有效执行。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有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交易，也未发现存在不公平交易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回顾 2021 年第二季度，央行货币政策依旧保持稳健中性，市场流动性较为宽松。季度内央行公开市场操作整体是小量净投放，并且公开市场操作利率维持不变。整个季度内流动性偏紧的时点，主要是出现在季度末，因此第二季度流动性平稳宽松，使得货币市场利率也是平稳维持在较低水平。7 天回购利率中枢维持在公开市场操作利率 2.2% 附近。

由于第二季度货币市场利率受到资金面宽松的影响较大，整个季度波动性较小，因此报告期内本基金配置节奏也是相对较平稳。资产配置类别以高等级银行同业存单和存款为主，其中存款与同业存单占比相较上季度更为平衡。另外也配置了一定量的高等级信用债和短期回购。

央行已经连续数月在公开市场操作中进行固定小量投放，第二季度中大部分天数公开市场净投放为 0，而市场流动性则持续宽松，可以预见央行在第三季度货币政策边际上不太可能会进一步宽松。货币市场利率三季度可能会出现小幅波动，由于较长时间处于较低水平，也有可能整体逐步小幅上行。本基金将在第三季度继续维持稳健的运行风格，均衡配置各类资产，适当调节杠杆率水平和组合剩余期限，以提高组合整体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0.4671%，本基金 B 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0.527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0.088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4,128,314,824.00	47.44
	其中：债券	4,128,314,824.00	47.44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76,205,024.30	25.0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105,118,476.03	24.19
4	其他资产	291,751,659.39	3.35
5	合计	8,701,389,983.72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1.08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 20%。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9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59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35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 120 天。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30 天以内	36.79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 天(含)-60 天	19.96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 天(含)-90 天	27.09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 天(含)-120 天	1.49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 天(含)-397 天(含)	11.36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96.69	-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未超过 240 天。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349,324,336.03	4.02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29,985,755.90	1.4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29,985,755.90	1.49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400,380,181.47	4.60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3,248,624,550.60	37.35

8	其他	-	-
9	合计	4,128,314,824.00	47.46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115131	21 民生银行 CD131	2,000,000	199,624,518.32	2.30
2	112180981	21 宁波银行 CD129	2,000,000	199,261,442.97	2.29
3	112011308	20 平安银行 CD308	2,000,000	199,222,665.10	2.29
4	112111146	21 平安银行 CD146	2,000,000	198,833,807.62	2.29
5	219918	21 贴现国债 18	1,700,000	169,845,381.95	1.95
6	112194534	21 青岛农商行 CD050	1,500,000	149,276,550.09	1.72
7	012101099	21 京汽股 SCP001	1,200,000	120,133,386.08	1.38
8	112183500	21 湖北银行 CD070	1,200,000	119,244,077.40	1.37
9	112014224	20 江苏银行 CD224	1,100,000	108,737,318.35	1.25
10	012101109	21 中铝集 SCP003	1,000,000	100,121,616.51	1.15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30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026%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194%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不存在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不存在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的情况。

5.8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鉴于货币市场基金的特性，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算基金资产净值，即本基金按持有债券投资的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每日计提应收利息，并按实际利率法在其剩余期限内摊销其买入时的溢价或折价，以摊余的成本计算基金资产净值。

为了避免采用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与按市场利率或交易市价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从而对基金持有人的利益产生稀释或不公平的结果，基金管理人采用“影子定价”，即于每一计价日采用市场利率和交易价格对基金持有的计价对象进行重新评估，当基金资产净值与其他可参考公允价值指标产生重大偏离的，应按其他公允价值指标对组合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调整差额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并按其他公允价值指标进行后续计量。如基金份额净值恢复至 1.00 元，可恢复使用摊余成本法估算公允价值。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规定不能客观反映基金资产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在与基金托管人商议后，按最能反映基金资产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5.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投资的前十名证券发行主体中，21 民生银行 CD131 的发行主体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21 宁波银行 CD129 的发行主体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行”）、20 平安银行 CD308、21 平安银行 CD146 的发行主体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20 江苏银行 CD224 的发行主体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银行”）存在被监管公开处罚的情形。

1、21 民生银行 CD131

根据 2020 年 7 月 14 日公布的行政处罚决定，因民生银行：（一）违反宏观调控政策，违规为房地产企业缴纳土地出让金提供融资；（二）为“四证”不全的房地产项目提供融资；（三）违规为土地储备中心提供融资；（四）违规为地方政府提供融资，接受地方政府担保或承诺；（五）多名股东在已派出董事的情况下，以推荐代替提名方式推举独立董事及监事；（六）多名股东在股权

质押超比例的情况下违规在股东大会上行使表决权，派出董事在董事会上的表决权也未受限；（七）股东持股份额发生重大变化未向监管部门报告；（八）多名拟任高管人员及董事未经核准即履职；（九）关联交易不合规；（十）理财产品风险信息披露不合规；（十一）年报信息披露不真实；（十二）贷款资金被挪用，虚增贷款；（十三）以贷转存，虚增存款；（十四）贸易背景审查不尽职；（十五）向关系人发放信用贷款；（十六）违规转让正常类信贷资产；（十七）违规转让不良资产；（十八）同业投资他行非保本理财产品审查不到位，接受对方机构违规担保，少计风险加权资产；（十九）同业投资未穿透底层资产计提资本拨备，少计风险加权资产；（二十）同业存放业务期限超过一年；（二十一）违规开展票据转贴现交易；（二十二）个别理财产品管理费长期未入账；（二十三）理财业务风险隔离不充分；（二十四）违规向非高净值客户销售投向股权类资产的理财产品；（二十五）非标准化资产纳入标准化资产统计，实际非标债权资产比例超监管要求；（二十六）违规出具补充协议及与事实不符的投资说明；（二十七）以代销名义变相向本行授信客户融资，并承担兜底风险；（二十八）向不符合条件的借款人办理收益权转让再融资业务；（二十九）代理福费廷业务违规承担风险，会计处理不规范；（三十）迟报瞒报多起案件（风险）信息，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没收违法所得 296.47 万元，罚款 10486.47 万元，罚没合计 10782.94 万元。

2、21 宁波银行 CD129

根据 2021 年 6 月 10 日公布的行政处罚决定，因宁波银行代理销售保险不规范，被宁波银保监局罚款人民币 25 万元，并责令该行对相关直接责任人员给予纪律处分。

根据 2020 年 10 月 16 日公布的行政处罚决定，因宁波银行授信业务未履行关系人回避制度、贷后管理不到位，被宁波银保监局罚款人民币 30 万元，并责令该行对贷后管理不到位直接责任人员给予纪律处分。

3、20 平安银行 CD308、21 平安银行 CD146

根据 2021 年 5 月 28 日公布的行政处罚决定，因平安银行利用来源于本行授信的固定资产贷款和黄金租赁融资的资金发放委托贷款，用于承接处置本行其他贷款风险；固定资产授信严重不审慎，贷款用途审查监控不到位，贷款资金挪用于借款人母公司归还股票质押融资；流动资金贷款用途审查监控不到位，贷款资金部分回流借款人用作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存单；固定资产贷款用途审查监控不到位，贷款资金部分回流借款人或借款人关联公司用作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购买理财产品，被中国银保监会云南监管局罚款人民币 210 万元。

根据 2020 年 10 月 16 日公布的行政处罚决定，因平安银行贷款资金用途管控不到位、借贷搭售、对房地产开发贷及预售资金监管不力等，被宁波银保监局合计罚款人民币 100 万元。

4、20 江苏银行 CD224

根据 2020 年 12 月 30 日公布的行政处罚决定，因江苏银行：1. 个人贷款资金用途管控不严；2. 发放流动资金贷款偿还银行承兑汇票垫款；3. 理财投资和同业投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未严格比照自营贷款管理；4. 个人理财资金对接项目资本金；5. 理财业务未与自营业务相分离；6. 理财资金投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的余额超监管比例要求，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罚款人民币 240 万元。

对 21 民生银行 CD131、21 宁波银行 CD129、20 平安银行 CD308、21 平安银行 CD146、20 江苏银行 CD224 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认为相关处罚对四家银行偿付能力影响较小，风险可控。我们对该证券的投资严格执行内部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除上述情况外，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无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无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9.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11,722,968.99
4	应收申购款	280,028,690.40
5	其他应收款	-
6	其他	-
7	合计	291,751,659.39

5.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诺德货币 A	诺德货币 B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6,893,436.28	8,419,862,458.2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91,275,961.67	8,313,338,049.1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04,560,980.62	8,098,666,131.98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3,608,417.33	8,634,534,375.37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10602-20210609 , 20210611-20210622	1,488,238,973.20	7,787,584.84	473,000,000.00	1,023,026,558.04	11.76%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p>1、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单一持有基金比例过高的投资者连续大量赎回，可能会影响基金投资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增加变现成本。同时，按照净值计算尾差处理规则可能引起基金份额净值异常上涨或下跌。</p> <p>2、赎回申请延期办理的风险 单一持有基金比例过高的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触发本基金巨额赎回条件，导致同期中小投资者小额赎回面临部分延期办理的情况。</p> <p>3、基金投资策略难以实现的风险 单一持有基金比例过高的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引起基金资产总净值显著降低，从而使基金在投资时受到限制，导致基金投资策略难以实现。</p>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诺德货币市场基金募集的文件。

- 2、《诺德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 3、《诺德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 4、《诺德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 5、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6、诺德货币市场基金本季度报告原文。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

<http://www.nuodefund.com>。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至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免费查阅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电话 400-888-0009、(021)68604888，或发电子邮件，E-mail:service@nuodefund.com。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21 日